

漳平市教育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漳平市教育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漳平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漳平市教育局

委托单位：漳平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厦门楚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 一、 部门概况 1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 （二） 中长期规划和2024年度工作计划 2
 - （三） 部门收支情况 3
 - （四） 部门绩效目标 3
-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 3
 - （二） 绩效评价方案 4
 - （三） 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5
 - （四） 评价方法 5
-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 四、 绩效分析 7
 - （一） 投入 7
 - （二） 过程 8
 - （三） 产出 11
 - （三） 效益 12
-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4
 - （二） 存在的问题 15
- 六、 相关建议 17
 - （一） 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提升管理实效性 17
 - （二） 科学编制部门预算，加强预算执行监督 17
 - （三） 合理使用与有效管控公用经费 17
 - （四） 提升项目执行效率 18

厦门楚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aMen TrueHan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二路8号北融信大厦106单元-2 电话：0592-5035958

漳平市教育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厦楚会绩评字（2025）第005号

漳平市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局委托，对漳平市教育局（以下简称教育局或该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考评。现考评工作已完成，考评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漳平市教育局是主管全市教育事业的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根据《中共龙岩市委、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漳平市党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岩委〔2002〕29号）和《中共漳平市委、漳平市人民政府关于漳平市党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设立。

漳平市教育局前身为漳平市教育委员会，经机构改革后更为现名。主要职责：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实施教育发展战略和规划；统筹全市教育事业发展，制定地方教育政策；管理教育经费与教育基建项目；指导师资队伍建设和开展教育督导评估等工作。

机构设置：市教育局设有多个内设机构和挂靠机构。内设机构包括秘书股、人事股、计划基建财务股（加挂教育会计核算中心牌子）、政教股（加挂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牌子）、中等教育股、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股、初等教育股、幼儿教育股等8个职能股室。挂靠机构则包括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加挂市会考办公室牌子）、市高等与中

专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等。

在人员编制方面，市教育局机关行政编制为8名，机关工勤事业编制为1名，在职职工63人。核定领导职数为4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

（二）中长期规划和2024年度工作计划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引领下，漳平市教育局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守立德树人核心使命，致力于教育优先发展，加速推进教育公平与改革，以期在2025年前构建起高质量、均衡化的教育体系，确保教育发展水平位居龙岩市前列。具体目标包括完成“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达到“龙岩市教育强市工作先进县”标准，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目标，并形成漳平特色教育模式。

为实现这一目标，漳平市将加强思政教育，构建学段衔接、学科融合的德育课程体系，深化思政课改革，提升教学质量，同时丰富校外研学活动，打造特色文化品牌。在学前教育方面，将优化幼儿园布局，新建、改扩建公办园，提升农村幼儿园条件与质量，并扩大普惠性民办园资源，提升服务水平。对于义务教育方面，将深化城乡一体化发展，优化学校布局，推进集团化办学与农村“小片区”管理，巩固“阳光招生”，消除“大班额”。此外，漳平市还将招聘优秀教师，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实施专业发展计划，提升专业素养，完善激励机制，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并拓宽补充渠道，加大骨干培养力度。

2024年，漳平市教育局坚持党的领导，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力求在核心素养提升、补短板提质量、平安校园建设、教学质量提升、改革亮点打造、师资队伍建设、“双减”优化、信息化推进以及项目建设加速等九个方面取得新突破。通过实施“2+N”课后服务模式，提升服务质量，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减轻师生负担。同时，拟定“智慧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方案，与中国农业银行漳平市支行合作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以满足社会对高质量教育的迫切需求。

（三）部门收支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收入合计 84995.78 万元， 其中：①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4059.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76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6297.56 万元）；②非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936.50 万元（事业收入 1159.76 万元，其他收入 9776.74 万元）。

2024 年度预算支出 89291.85 万元，（年初预算 67006.11 万元，年中调整金额 22285.74 万元）；

2024 年度实际支出 74867.74 万元，预算完成率 83.85%。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4年，漳平市教育局年度总体目标是教育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具体如下：

进一步贯彻实施国家、省、龙岩市和漳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以创建“优质均衡市”为目标，认真坚持依法治教，尊重教育规律，推进素质教育，进一步夯实基础、提升内涵，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提高基础教育发展水平。
2. 提升教育管理水平。
3.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4. 优化学生成长环境。
5.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对漳平市教育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全面、系统的追踪问效与考核评估。评价工作主要基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重点围绕以下目标展开：

首先，通过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对教育局各类项目支出的实施过程和运作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评估。重点考核项目经费的使用进度、执

行规范性和目标达成度，特别是财政专项资金的支出效果，确保各项资金投入切实达到预期政策目标。

其次，评价工作将为提升教育经费管理水平提供重要参考。通过分析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支出结构合理性以及资源配置效率，发现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而为优化项目管理流程、调整支出结构、提高资源配置科学性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再次，评价结果将直接服务于财政预算管理。通过量化评估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绩效与预算挂钩机制，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推动建立更加科学、规范的预算管理体系。

最后，评价工作还将促进教育经费使用透明度和公信力的提升。通过公开评价过程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增强公众对教育经费使用的信任度，为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本次评价将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客观性和公正性，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在提升教育经费使用效益、促进教育事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二）绩效评价方案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四项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及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依据

（1）《漳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漳财绩〔2025〕2号）；

（2）《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3）市教育局提供的相关资料；

（4）项目考评人员通过走访调查取得的相关资料。

3、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设计了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4个一级指标，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中各指标的重要程度，设定权重，最后根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1、资料收集

获取市教育局2024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总结、部门整体自评报告、会计报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资料。

2、核实数据

对从市教育局取得的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重点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3、实地勘察

进行实地调研，了解项目的相关情况，包括资金到位情况、项目进度完成情况、项目投入产生的效益成果等。

4、问卷调查

通过现场走访并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了解财政支出的效果和满意度。

5、归纳汇总并形成绩效评价结果。对收集的资料和信息进行梳理、汇总、分析，作出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四）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法，构建包含一级、二级和三级指标的多层次评价体系，每个指标均设有明确的指标解释、说明、评价标准和评分细则。指标权重根据其重要性科学分配。评价结果采用百分制评分与等级评定相结合的方式，总分100分划分为四个等级：90分（含）以上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整个评价过程包括数据采集、指标评分、加权计算、等级评定和结果复核等环节，确保评价工作的科学性和结果的客观性。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本次绩效考评的评分为93.36分，等级为优，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如下：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15分）	目标设定	6	5.5
	预算配置	9	9
过程（36分）	预算执行	16	12.02
	预算管理	13	13
	资产管理	7	7
产出（24分）	实际完成率	6	6
	完成及时率	6	6
	质量达标率	6	5.12
	重点工作办结率	6	6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	6	6
	可持续效益	9	9
	满意度	10	8.72
综合绩效		100	93.36

(2) 绩效完成情况：市教育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本年度绩效目标任务明确、指标设置合理，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金使用管理规范，财政预算资金取得了较好的效益和成果。为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仍需在绩效目标指标的具体性与可衡量性、预算执行的监控与执行效率、预算编制与调整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公用经

费的优化配置与超支防控、项目质量管理标准落实与持续改进，以及公众满意度的服务提升与沟通强化等方面加以完善。

四、绩效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3.36分，等级为“优”。

（一）投入（共15分，得分14.5分）

1. 目标设定（共6分，得分5.5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共3分，得分3分）

市教育局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并与客观实际情况相匹配。同时，绩效目标的制定严格遵循部门“三定”方案要求，与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紧密衔接，具备科学性和合理性。本项评价得3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共3分，得分2.5分）

在2024年度漳平市教育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中，填报单位将2024年度绩效目标分解为一般性支出情况、成本、效益、满意度及产出五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别设置了二、三级指标，各指标都有对应的内涵解释、设置依据、评分办法和目标值等内容。上述情况表明，实施单位能将部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个别三级指标的指向性不够明确具体，可衡量性不足，如：师生满意度指标值设置为 $\geq 100\%$ ，100%代表“完全满意”，是理论最大值；若要求“ $\geq 100\%$ ”、在数学上无法实现；规范的满意度调查需通过问卷、访谈等方式量化，结果只能落在0%-100%区间，无法突破100%的统计极限。时效指标中所设的小学各项经费=100%、高中各项经费=100%等，指标过于笼统、未明确统计口径。

根据评分标准，实施单位能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指标体系中个别三级指标的可衡量性不足，酌情扣0.5分，得2.5分。

2. 预算配置（共9分，得分9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共3分，得分3分）

市教育局机关2024年度人员编制执行情况良好，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55人，编制总数与实际在职人员数均为63人。经计算，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63/63) \times 100\% = 100\%$ ，符合编制管理要求。根据评价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达到100%即得满分，故本项评价得3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共3分，得分3分）

2024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6,613元，较2023年度预算70,397元减少33,784元，变动率为-47.99%。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变动率低于-10%得3分，本项评价得分为3分。

(3) 重点支出安排率（共3分，得分3分）

市教育局2024年部门项目预算总支出为26,588.07万元，其中重点支出11,242.56万元，涵盖学前教育、城乡义务教育补助、普通高中学生资助、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及教育建设项目等类别。经核算，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1,242.56/26,588.07) \times 100\% \approx 42.28\%$ 。根据评分标准，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30\%$ 即得满分，本项评价得3分。

重点支出项目包括：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等教育公平保障类项目，以及教育建设项目贷款本息、教育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经费等基础设施改善类项目。

(二) 过程（共36分，得分32.02分）

1、预算执行（共16分，得分12.02分）

(1) 预算完成率（共3分，得分2.5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预算总额89,291.85万元，实际执行支出74,867.74万元。经核算，预算完成率为 $(74,867.74/89,291.85) \times 100\% \approx 83.85\%$ 。根据评分标准，预算完成率按实际完成比例折算得分，本项评价得分为 $3 \times 83.85\% \approx 2.52$ 分。

(2) 预算调整率（共2分，得分0.5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年初预算67,006.11万元，执行过程中调整预算22,285.74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为89,291.85万元。经核算，预算调整率

为 $(22,285.74/89,291.85) \times 100\% \approx 24.96\%$ 。根据评分标准，预算调整率在20%-30%（含）区间得0.5分，本项评价得分0.5分。

（3）结转结余率（共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支出预算89,291.85万元，年度结转结余资金14,424.11万元。经核算，结转结余率为 $(14,424.11/89,291.85) \times 100\% \approx 16.15\%$ 。根据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 0 得2分，本项评价得2分。

（4）结转结余变动率（共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结转结余资金14,424.11万元，较2023年度10,299.22万元增加4,124.89万元。经核算，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14,424.11 - 10,299.22) / 10,299.22] \times 100\% \approx 40\%$ 。根据评分标准，变动率 $> 15\%$ 得2分，本项评价得2分。

（5）公用经费控制率（共2分，得分0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公用经费预算安排919.46万元，实际支出3,084.75万元。经核算，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3,084.75/919.46) \times 100\% \approx 335.51\%$ 。根据评分标准，控制率超过100%得0分，本项评价得0分。

（6）“三公经费”控制率（共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9,000元，实际支出36,613元。经核算，“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613/49,000) \times 100\% \approx 74.72\%$ 。根据评分标准，控制率 $\leq 80\%$ 得2分，本项评价得2分。

（7）政府采购执行率（共3分，得分3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政府采购预算459.88万元，实际政府采购合同金额459.88万元。经核算，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459.88/459.88) \times 100\% = 100\%$ 。根据评分标准，执行率在90%-100%区间得3分，本项评价得3分。

2、预算管理（共13分，得分13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共3分，得分3分）

市教育局已建立完善的预算资金管理辦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各项制度内容完整、条款清晰，符合国家相关财

经法规和财政部门管理要求。经核查，制度体系健全且执行有效，本项评价得3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5 分，得分 5 分）

市教育局2024年度资金管理规范，预算管理文件、资金拨付凭证、支出审批材料、会计核算资料及政府采购文件等资料完整齐备。经核查，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财经法规，审批流程规范，支出凭证齐全，账务处理准确，符合财政管理要求。根据评价标准，本项评价得5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共 2 分，得分 2 分）

经核查，漳平市教育局2024年度预决算信息已通过政府预决算公开平台完整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预决算报表、文字说明及相关附表附件。公开内容符合《预算法》及财政部关于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规定，信息完整准确，公开程序规范。根据评价标准，本项评价得2分。

(4) 绩效管理（共3分，得分 3 分）

漳平市教育局2024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有效，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了全面绩效评价，形成了规范的绩效自评报告。经核查，绩效评价过程严谨、结果客观，符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项评价得3分。

3、资产管理（共7 分，得分 7 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共 5 分，得分 5 分）

经核查，2024年度市教育局资产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截至2024年底，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与资产管理平台数据一致。所有资产保存状态完好，无损坏、遗失或被盗情况，当年未发生资产处置事项。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台账记录完整准确，日常管理规范到位。根据评价标准，本项评价得5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共 2 分，得分 2 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固定资产总额与实际在用资产总额均为144,061.77万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评价得2分。

（三）产出（共 24分，得分 23.12分）

项目产出绩效评价主要从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和重点工作办结率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具体评价如下：

1、实际完成率（共 6分，得分6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围绕创建“优质均衡市”的工作目标，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和教育质量提升工程。经核查，本年度计划实施的41项教育工作任务已全部按期完成，实际完成率达到100%。具体任务涵盖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结算与发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分配、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教育建设项目贷款管理、学校体育艺术活动经费安排、校舍安全保障补助经费下达、教育债务偿还以及思想政治与素质教育专项资金分配等重点领域。各项任务实施过程规范有序，资金使用严格遵循相关规定，工作成效显著。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完成率100%得满分6分，本项评价得6分。

2、完成及时率（共 6分，得分 6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严格执行年度工作计划，41项教育工作任务均按期完成。经核查，各项任务完成时间均符合规定时限要求，完成及时率达100%。具体工作涵盖学前教育资助、义务教育补助、职业教育资助、教育建设项目管理、文体活动经费使用、校舍维修改造、债务偿还及思政教育专项等八个方面。根据评分标准，完成及时率100%得6分，本项评价得6分。

3、质量达标率（共 6分，得分 5.1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41项教育工作任务总体完成质量良好，其中35项预算执行率达100%且完成质量符合要求，6个项目存在预算执行未达标情况，主要涉及学前教育资助、公用经费奖补、学校文体活动经费及教室照明改造等专项工作。经核算，质量达标率为85.37%（35/41），按照评分标准计算（达标率×6），本项评价得5.12分。

4、重点工作办结率（共6分，得分6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41项重点教育工作任务全部按期完成，办结率达到100%。这些重点工作涵盖学前教育发展、义务教育均衡、职业教育提升、教育项目建设、学校文体活动、校舍安全保障、债务风险化解以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关键领域。经核查，所有重点任务均按计划要求落实到位，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吻合。根据评分标准，重点工作办结率100%得满分6分，本项评价得6分。

（三）效益（共25分，得分23.7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等措施，在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各项教育工作有序推进，对漳平市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和保障作用。根据综合评估结果显示，部门履职成效达到预期目标，整体效益较为突出。

1、社会效益（共6分，得分6分）

（1）义务教育巩固率（共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义务教育巩固率评估情况如下：义务教育巩固率作为衡量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完成学业比例的关键指标，对提升教育质量与促进社会公平意义重大，其计算公式为在校学生数除以应在校学生数再乘以100%。2024年，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数与应在校学生数均为34388人，经计算，义务教育巩固率为 $(34388 \div 34388) \times 100\% = 100\%$ 。根据评分标准，巩固率达到100%时可得满分2分，故本项指标得2分。

（2）优质教育资源覆盖率（共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持续推进教育均衡发展，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加大优质学校建设，显著提升了优质教育资源覆盖率。该指标以区域内优质学校（如省级示范校、标准化学校）覆盖的学生比例为衡量标准，是反映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的重要依据。经统计，2024年度全市受益于优质教育

资源的学生数为45,665人，占学生总数46,694人的97.8%，超过80%的达标要求，充分体现了教育资源均衡化发展的成效。根据评分标准，覆盖率 $\geq 80\%$ 即可得满分，故本项指标得2分。

（3）特殊教育覆盖率（共 2分，得分2分）

2024年度统计数据显示，市教育局在特殊教育领域实现全面覆盖。经核查，全市应接受特殊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共计142人，实际在校接受特殊教育的学生人数为142人，覆盖率达到100%。依据评分标准，特殊教育覆盖率 $\geq 90\%$ 即可获得该项满分2分。本年度实际完成情况达到满分标准，故本项指标得2分。

2、可持续效益（共 9分，得分 9分）

（1）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共 3分，得分3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严格执行国家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经核查，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按规定享受"二免一补"政策（免教科书费、免杂费、生活补助），相关经费拨付及时、发放到位，政策覆盖率达到100%。所有符合条件的学生均获得相应补助，无遗漏现象。根据评价标准，完全落实经费保障机制即得满分3分，故本项指标得3分。

（2）教育信息化覆盖率（共 3分，得分3分）

评估市教育局在2024年度教育信息化覆盖率的情况，以反映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信息化教学设备、网络平台等基础设施的配置达标比例。教育信息化覆盖率是衡量一个地区教育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指标，对于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要意义。采用教育信息化覆盖率公式进行计算，即覆盖率 = 信息化应用学校数 / 总学校数 $\times 100\%$ 。2024年度信息化应用学校数：78所；总学校数：78所。覆盖率 = $(78 / 78) \times 100\% = 100\%$ 。根据评价标准，当覆盖率 $\geq 90\%$ 时，得满分3分。

（3）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共 3分，得分3分）

2024年度数据显示，市教育局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实现全面覆盖。经统计，全市认定的困难学生总数为333人，实际获得资助学生人数为333

人，资助覆盖率达到100%。根据评价标准，资助覆盖率≥90%即可获得满分3分。本年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满分要求，故本项指标得3分。

3、公众满意度（共 10分，得分8.72分）

2024年度市教育局教育服务质量满意度评估工作已完成。本次评估采用问卷调查方式，面向师生及公众开展满意度测评，旨在客观反映教育政策实施效果和社会认可度。调查共回收有效问卷1018份，统计结果显示满意人数为888人，满意度达到87.23%。根据"满意度得分=总分值（10分）×满意度比例"的评分标准， $10 \times 87.23\% = 8.72$ ，经计算得出本项指标最终得分为8.72分。问卷调查如下：

9. 您对漳平市教育局提供的教育服务整体满意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73	46.46%
满意	415	40.77%
一般	121	11.89%
不满意	5	0.49%
非常不满意	4	0.3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1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大教育经费投入，改善办学条件

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全年共实施在建项目15个，竣工项目8个，累计完成投资5449万元。其中，漳平二中全民健身中心和新桥中心学校改扩建两个市级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年度完成投资2100万元。二是积极谋划教育发展项目储备，成功策划7个政府性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达5.98亿元，为教育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举措有效改善了办学条件，为教育质量提升提供了有力保障。

2、强化师资队伍建设

在师资队伍建设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创新教师招聘机制，通过"省公开招聘""专项招聘"和"引才回乡"等多渠道引才模式，全年共补充新任教师97名，有效优化了教师队伍结构。二是完善教师职称评审体系，首次成立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顺利完成133名一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提升了教师队伍整体专业化水平。这些举措有力促进了教师队伍量质齐升，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撑。

3、推动教育均衡发展

在教育均衡创建工作中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一是统筹优化城乡教育资源布局，通过改扩建学校、补充师资力量等措施，有效缩小区域教育差距。二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教学模式，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三是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培训体系和激励机制。经过持续努力，我市成功通过多项省级和国家级教育督导评估，获评"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称号，同时扎实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为促进教育公平、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有待提升

目前设置的绩效指标体系中，部分三级指标在量化程度和具体操作性方面略显不足。主要表现为：指标表述较为笼统，缺乏具体的量化标准；部分指标难以进行客观测量和评估。这些问题直接影响了绩效管理的有效性和目标达成的准确性。

2.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

未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收支预测，预算编制缺乏前瞻性和准确性，导致年中频繁追加预算和超预算执行；缺乏定期执行分析制度，难以及时掌握执行差异和纠正偏差；在资金管理上，存在拨付不及时情况，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的整体提升。

3. 公用经费管控不精准

对公用经费的实际需求测算不够精准，未能充分考虑物价变动、政策调整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需求存在偏差。公用经费超支，直接造成可支配资金减少，使得基层单位需压缩必要的教学设备更新、教师专业发展培训等关键性支出。同时，经费紧张状况导致基层单位将过多管理精力投入在经费筹措和分配事务上，严重分散了聚焦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的工作注意力，进而影响教育服务质量的持续改进。

4. 项目执行效率有待提高

通过对项目自评情况汇总表分析，发现项目执行存在以下问题：

（1）预算执行率不均衡

部分项目执行率低，如“关于结算2023年和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项目执行率 69.19%，“关于下达2023年中小学校近视防控教室照明改造工程资助资金的通知”项目执行率 70.32%。

同类型项目执行差异较大，如“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困难学生补助—中央）”项目执行率91.68%，而同类其他补助项目均实现100%执行。

（2）预算编制与执行脱节

部分项目预算与实际金额差距大，如“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营养改善—中央）”项目预算32.55 万元与执行金额 146.3 万元不匹配；跨年度项目执行延续性不足，如“关于下达2023年中小学校近视防控教室照明改造工程资助资金的通知”项目至 2025 年才全额支付。

（3）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加强

自评分数与执行率不匹配，如“关于结算2023年和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项目自评 100 分但执行率 69.19%；大额项目过程监控缺失，如“漳平市公办中心幼儿园提升改建工程”项目缺乏过程性指标。

（4）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

延续性项目效率递减，如近视防控项目执行率持续偏低；专项资金使用不及时，如 2023 年教育费附加资金 2025 年仍有滞留。

六、相关建议

（一）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提升管理实效性

针对当前绩效指标体系中三级指标量化不足、操作性不强的问题，建议采取系统性改进措施。一是重构指标设计体系，建立分类分级的量化指标标准库，重点依据SMART原则细化三级指标，确保每个指标都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对于难以直接量化的定性指标，建议推行百分制转化评估，通过分解核心维度、设置权重配比等方式实现量化考核。二是编制详实的指标操作指南，对每个指标的具体含义、考核要点、评分标准等进行规范化说明，并辅以典型案例参考；定期开展指标适用性评估，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及时优化调整。三是建设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从指标设置到效果评估的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并配套开展专题培训，重点提升业务人员的指标设计和量化评估能力。

（二）科学编制部门预算，加强预算执行监督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支出。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规范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制定和完善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加强财务核算，提高财务人员专业能力，保证预决算报表与实际财务收支一致。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定期评估解决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合理使用与有效管控公用经费

建立“需求导向+动态调整”的预算机制：在编制环节引入大数据分析，参考近三年物价指数、政策文件及学校实际规模，科学测算“生均公用经费基准线”，并设置5%-10%的弹性调整区间，应对突发因素；

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经费使用监测，若实际支出与预算偏差超过15%，及时启动预算调整程序，确保经费与需求同步。推行“经费包干+节余奖励”模式，鼓励学校通过精细化管理节约开支，节余资金可用于奖励教学创新或改善办学条件，激发基层单位主动控费的积极性。

（四）提升项目执行效率

均衡预算执行：跟踪低执行率项目，设预警线；对比同类项目差异，统一执行标准。

强化预算衔接：动态测算项目成本，弹性调整预算；跨年度项目责任到人，避免执行断层。

规范项目管理：自评与执行率挂钩考核；大额项目全程监控，留存过程资料。

提升资金效益：评估低效延续项目，优化资源配置；设定专项资金使用时限，盘活存量资金。

附件：漳平市教育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单位：厦门楚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